

1700万“救命钱”到账,企业活过来了

“行话”背后,竟是黄金骗局

通讯员 阮持特 黄鑫 本报记者 俞可薇

本报讯 近年来,黄金价格持续走高,成为不少人投资理财的热门选择。然而,一些不法分子却借“黄金热”动起了歪脑筋。近日,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检察院办理了一起相关诈骗案。

2024年7月至8月,黄某、陈某从网络平台招募熊某等人,合谋以假黄金首饰骗取典当行钱款。黄某等人事先准备银质镀金首饰,并传授专门话术:“发票忘在家里”“一个月后会来赎回”“首饰可以过火检验,但不能破坏”,以此规避典当行对材质的真实检验。

作案时,黄某、陈某驾车将熊某等人送至物色好的典当行附近,由熊某等人进店后,编造急需资金周转的理由,按事先设计的话术应付查验。得手后,团伙迅速逃离。

典当到期后,多件首饰无人赎回。典当行试图联系典当人,电话无法接通。经送检,发现所谓“黄金”实为“金包银”,遂报案。

公安机关侦查查明,短短两个月内,该团伙在宁波、台州、温州等地以相同手法多次作案,涉案金额累计40余万元。熊某等人另案处理。

2025年4月7日,检察机关以涉嫌诈骗罪对黄某、陈某提起公诉。同年11月11日,海曙法院以诈骗罪分别判处黄某有期徒刑七年六个月,并处罚金4万元;判处陈某有期徒刑四年四个月,并处罚金2万元。黄某不服判决提出上诉,日前,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检察官提醒广大经营者,在开展黄金抵押业务时务必提高警惕,加强检验环节管理,使用专业设备进行全面检测,切勿仅凭外观或简单过火判断真伪。同时提醒广大群众,任何以非法手段骗取财物的行为终将受到法律严惩,切莫因“黄金热”迷失理智。

生死时速! 辅警跳河救人

本报记者 陈毅人 通讯员 陈拓

本报讯 “世贸湾河道有人疑似落水,请立即处置。”近日,宁波北仑公安接到警情。正在附近巡逻的巡特警大队民辅警闻令而动,警笛响起,车辆疾驰赶往现场。

河岸边已有群众驻足围观,目光投向水面。救援人员穿过人群望去,不远处的河面上隐约有一个人影漂浮。民警正准备按预案展开勘查并联系专业水上救援力量,人群中突然有人惊呼:“快看,人还在动!还有生命体征!”

这一声呼喊,让所有人的心瞬间揪紧。初春的河水冰冷刺骨,落水者多待一秒就多一分危险。来不及任何犹豫,辅警张宇已经冲到最前面。“我水性好,让我来!”一句话落,他在同事帮助下系好安全绳,双手撑住护栏,纵身跃入河中。

跳水的瞬间,刺骨寒意袭来,张宇打了个寒战。但他心中只有一个念头:快一点,再快一点!他奋力挥臂,顶着彻骨寒冷向落水者游去。

靠近后,张宇发现落水者已面色青紫、意识模糊。他一边大声呼喊试图唤醒对方,一边用一只手紧紧环抱住落水者,将其尽力托举出水面,确保口鼻不再呛水。冰冷的河水不断拍打,但他托举的手臂始终没有松开。

“一、二、三,拉!”岸上救援人员紧握救援绳另一端,合力拖拽。张宇和落水者被成功救回岸边。120急救人员迅速上前处置,随即将落水者抬上救护车送医。

此时,张宇浑身湿透,嘴唇冻得发紫,警服不断往下滴水。他顾不上换衣,直到确认落水者顺利送医,心中的石头才落了地。

经医院全力救治,落水者生命体征平稳,已无大碍。

本报职业道德监督电话:0571-85310013

发。“家里两个孩子要上学,心里急得睡不着。现在踏实了,我们都留下来继续干。”

这笔雪中送炭的“救命钱”,背后是一场长达数月的跨省执行攻坚。

时间回溯至2025年5月13日。彼时的老卢深陷焦虑——一笔长期拖欠的巨额债权迟迟未能收回,公司现金流濒临断裂。“供应商天天催,员工月月盼,眼看就要撑不下去了。”

执行立案后,执行法官第一时间对被执行的某建筑公司名下银行账户、不动产、车辆等财产线索展开地毯式摸排。然而,由于该公司涉诉众多,名下财产寥寥,案件一度陷入僵局。

“绝不能轻易放弃。”执行法官深知,这笔执行款背后,是一家民营企业的生死,更是工人们的生计。

他们迅速调整思路:被执行的建筑公司账上没钱,但对外是否有未收回的工程款?经细致排查该公司承建项目及应收工程款情况,一条关键线索浮出水面——被执行人在外省有一笔数额可观的到期债权。

时机紧迫。执行法官一边依法向

第三方公司发出《工程款扣留通知书》,一边多次致电联系其负责人。通话中,法官确认了该笔债权的事实,深入剖析利害关系,希望该公司协助法院执行,停止支付该笔债权,并按指令打入法院指定账户。

经释法明理,第三方公司予以配合,主动将1700万元分两笔汇入法院执行账户。

回访中,老卢看着车间里忙碌的场景,长长舒了一口气。他说,资金到位后,拖欠供应商的货款已结算很大一部分,员工工资全部补发到位。“今年新接了好几个订单,大家都在抢工期。”

“请放心,你们踏踏实实搞生产,剩下的案款我们绝不松懈。”执行法官语气坚定,“我们已制定详细跟进方案,将持续监控财产线索,全力追索。”

交谈间,执行法官一边记录企业新需求,一边结合老卢提到的后续订单可能面临的新风险,暖心建议:“今后签订重大合同时,可以多明确约定担保条款,动态关注合作方资信,提前筑牢‘防火墙’。”



通讯员 庄啸 陈逸 本报记者 陈毅人

本报讯 “法官,这笔‘救命钱’到账后,货款能结了,工资能发了,我们活过来了。”

近日,景宁县人民法院执行法官接到一个令人振奋的消息——此前一度陷入困境的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终于恢复生产、全面复工。法官们专程回访,刚进门,企业负责人老卢就紧紧握住他们的手,喜悦与激动溢于言表。

他掏出手机,点开银行到账短信递给法官看:1700万元,如数到账。

车间里,机器重新转了起来。老陈和工友们穿着工装,在流水线上忙碌着。这名在公司干了8年的老员工说,去年最难的时候,工资拖了3个月没



海关护航“美丽经济”

元宵节前,嘉兴年宵花市场里,朱顶红、郁金香等进口花卉悄然走红。为助力年宵花高效通关,杭州海关在口岸设立“绿色通道”,确保货物“即到即查、即查即放”,在保障进口花卉质量安全的同时,最大限度保持种苗鲜活度。

通讯员 杨思聪 金啸

商演热潮暗藏侵权风险

一起戏服“撞衫”纠纷敲响警钟

通讯员 姚晴佩 乔丹

春节期间,全国各大景区竞相推出民俗展演、沉浸式剧目等商演活动,但“吸睛”热潮背后,知识产权侵权隐患悄然浮现。近日,衢州智造新城人民法院审结一起因商演戏服引发的著作权侵权纠纷,为行业敲响警钟。

原告上海某文化传媒公司系原创服装美术作品《市郎图》的著作权人,该作品已完成版权登记,并经多次公开开展演,在市场积累起较高辨识度 and 经济价值。2025年10月,被告浙江某文化传媒公司在受托为衢州某文旅公司举办的商业演出中,未经授权使用了与《市郎图》高度相似的戏服,并将演出视频发布于多个平台。

上海文化公司发现后,立即向两家公司发送律师函,要求停止侵权并协商赔偿。沟通未果后,原告向智造新城法

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被告停止侵权、下架视频,并赔偿经济损失及维权费用。

案件受理后,承办法官程林珍联合特邀调解员梳理案情,明确争议焦点在于被诉戏服是否构成著作权侵权。庭审中,法官围绕服装核心独创性要素展开比对:从整体廓形看,被诉戏服采用收腰短打设计,与《市郎图》“便于行走叫卖”的功能性剪裁高度契合;色彩上,均以朱砂红为主调,玄青为辅色,并以金线勾勒市井百态图案;细节处,领口盘扣的“如意纹”、袖口刺绣的“糖葫芦”“拨浪鼓”等元素,与版权作品的分毫偏差均在合理范围内。

“两者的线条走向、元素布局及视觉表达已构成实质性相似。”法官结合版权登记证书、公开展演记录等证据,确认侵权事实成立。

面对确凿比对结果,被告浙江文化

公司坦言:“我们对知识产权重视不足,误以为‘风格相似’不算侵权,确实疏忽了。”经法官释法明理,阐明著作权侵权认定中“实质性相似”的核心要素,以及商业演出中使用他人作品应获授权的法律要求,双方最终达成调解协议:浙江文化公司立即停止使用侵权戏服,下架所有相关视频,出具书面道歉声明,并赔偿原告经济损失及维权费用共计1万元;衢州文旅公司作为委托方,亦承诺加强合作方知识产权审查。

法官提醒,文旅企业在策划商演、筹备演出素材时,务必建立“三查”长效机制:一查素材来源是否清晰,杜绝使用来源不明、疑似侵权的服装、道具;二查授权文件是否完备,使用他人版权作品应提前取得书面授权,明确授权期限和使用范围;三查使用范围是否合规,不得超出授权约定擅自扩大使用场景或传播渠道。